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之

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投资”、“公司”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对上市公司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览海投资与交易对方签订补充协议情况

为了保障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览海投资与交易对方上海览海洛桓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览海洛桓投资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根据《补充协议》约定：“标的公司上海海盛上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盛上寿”）应当在览海投资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达到览海投资2017年度营业收入的30%之日起30日内负责办理完毕标的资产过户至上海览海洛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览海洛桓”）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览海投资、览海洛桓应当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配合标的公司办理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会计师专项审计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受览海投资委托，对览海投资2018年度1-10月份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进行了审核。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8]21595号，2018年1-10月，览海投资经审计确认的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金额

为 1,459.47 万元。览海投资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金额为 4,411.12 万元，2018 年度 1-10 月份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占 2017 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33.09%，览海投资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超过览海投资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30%。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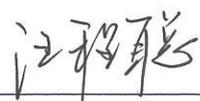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

根据天职国际出具的《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专项审核报告》天职业字 [2018] 21595 号，上市公司的医疗服务业务的营业收入超过览海投资 2017 年度营业收入的 30%，符合《补充协议》约定。览海投资、览海洛桓可依照法律法规及《补充协议》的约定配合标的公司办理标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项目主办人： 
辛 爽


汪程聪

项目协办人： 
胡宇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 13 日